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0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华东重机	股票代码	002685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程锦	蔡兴盛	
办公地址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	无锡市滨湖区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	
电话	0510-85627789	0510-85627789	
电子信箱	securities@hdhm.com	securities@hdh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公司主营业务由两大板块构成，分别是以"集装箱装卸设备"和"智能数控机床"为主的高端装备制造板块、和以不锈钢现货交易服务为主的"供应链服务"板块。

（一）高端装备制造板块

1、集装箱装卸设备

公司集装箱装卸设备（港机）主要产品有岸桥、轨道吊、轮胎吊等，主要应用于港口的集装箱船舶装卸作业、铁路集装箱装卸、集装箱堆场的堆存和拖车装卸装箱等。公司经过多年对港口自动化设备相关技术的研发投入，系列产品已经较为成熟且具有较强的市场竞争力，目前公司已成为国际一线集装箱码头运营商的设备供应商。

2、智能数控机床

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星科技是专业从事高端智能装备的研发、制造、销售和服务的高新技术企业，主要产品包括中高档数控机床、工业机器人，以及自动化交钥匙工程等，是我国华南地区规模最大的中高端数控机床整机制造商之一，在消费电子和5G领域处于龙头地位，智能手机、5G通信、智能穿戴设备等市场的增长极大带动了相关型号数控机床的市场需求，润星科技销售规模得以快速增长；除泛消费电子外，目前润星科技的产品还应用于汽车零部件、军工、模具等通用加工领域。

（二）供应链服务板块

公司供应链服务板块主要包括不锈钢及原辅材料的电商平台运营、现货贸易、仓储、供应链服务等业务，板块以华商通公司旗下"要钢网"为核心品牌，重点发展不锈钢线上现货交易服务以及其它高附加值业务。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20年	2019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8年
营业收入	7,634,501,324.41	13,683,194,020.96	-44.21%	9,947,593,998.9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73,215,137.55	356,977,389.75	-400.64%	307,844,906.0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05,991,457.64	319,606,061.37	-446.05%	284,677,456.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159,663.61	-60,649,747.32	-96.47%	-227,107,501.9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65	0.3543	-400.59%	0.305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065	0.3543	-400.59%	0.305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4.50%	7.47%	-31.97%	6.86%
	2020年末	2019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8年末
资产总额	6,060,462,178.82	7,345,792,577.40	-17.50%	5,933,915,656.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820,688,420.84	4,942,494,747.18	-22.70%	4,627,002,734.54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1,745,213,884.62	3,129,704,822.19	3,303,289,700.33	-543,707,082.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3,380.22	29,564,624.17	34,185,730.13	-1,165,598,872.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80,416.17	34,800,730.43	32,529,304.68	-1,176,001,908.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052,771.27	-169,770,065.84	28,931,327.85	-21,373,696.89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2,049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元	境内自然人	17.68%	178,177,676	146,564,000	质押	115,000,000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8%	99,535,333	0		
翁耀根	境内自然人	7.97%	80,266,667	80,225,000	质押	60,350,000
李小龙	境内自然人	5.13%	51,702,300	0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42,000,000	0		
翁霖	境内自然人	1.39%	14,047,619	0		
孟其仙	境内自然人	1.38%	13,892,379	0		
无锡金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筹成长动力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13,074,725	0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95%	9,601,000	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18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4%	8,428,571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华重集团股东是翁耀根和孟正华，振杰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孟正华及翁杰。翁耀根和孟正华是夫妻关系，翁杰为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子，翁霖是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女。翁耀根、翁霖、华重集团、振杰投资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小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00股外，还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7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1,702,300股。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2020年以来，由于新冠疫情的爆发和海内外政治经济环境的变化，国内经济下行压力较大，公司的主要业务受到了较大的不利影响。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76.42亿元，同比减少44.16%，主要是根据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要求，控股子公司华商通旗下部分供应链业务约40亿元交易金额由原来的全额法确认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收入，全年供应链服务板块整体交易金额为110.08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亿元，主要是根据相关会计准则对润星科技商誉情况进行了评估，对润星科技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8.26亿元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并依据谨慎性原则，按照适用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方法对应收账款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信用减值损失。

在内外部不利因素的背景下，公司坚持既定的经营方针，采用多项积极有效的应对措施，并取得了一定的成效。随着后续复工复产的深入推进，生产经营秩序逐步恢复，积极因素逐步增多。

报告期内，公司整体经营情况如下：

公司集装箱装卸设备（港机）业务整体运营平稳，在港口码头自动化升级的市场趋势下，公司在全球各大港口码头自动化港机设备的市场份额逐步提升。2020年公司主要产能用于执行海外自动化设备重大项目，该重大项目预计从明年开始逐步发运，目前已基本进入组装测试环节；由于上半年疫情扩散影响较为严重，港机业务的客户招投标受到不同程度推迟；随着疫情的逐步控制，下半年以来新增订单明显好转，截至年末港机业务在手订单较去年同期同比增长超过40%。

为进一步扩大公司集装箱装卸设备业务领域的战略布局，公司2020年拟投资人民币10亿元在南通市通州湾江海联动开发示范区建设"华东重机高端智能港口装备生产基地"项目，项目主要包括新建生产厂房、研发中心、码头前沿及配套设施等，该基地建成后，公司将实现年产200台智能轨道吊、24台智能岸桥的生产能力，项目目前处于前期阶段。

数控机床业务方面，2020年突发的新冠肺炎疫情对公司以及公司所处的产业链上下游均造成了严重的不利影响，公司下游的消费电子代工产业由于地理位置、产业转型等因素，叠加在此过程中国际贸易摩擦对以华为为代表的国产手机产业链的压制，部分国产品牌手机代工产业链的开工率低于公司的预期，导致下游行业对数控机床设备的投资需求大幅下降，部分客户加工数量出现下滑。应对以上情况，润星科技在报告期内采用稳健的经营策略，积极维护存量客户的业务往来，重点关注应收账款的回款进度，并依据谨慎性原则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尽管面临以上不利因素，公司全资子公司润星科技坚持研发创新的战略布局，重庆新润星通用机床制造基地一期工程已经建设完毕，同时持续加大新老产品的研发和升级投入，积极推进新产品的认证工作，目前已初步进入非国产品牌手机的供应体系。

供应链服务业务方面，公司继续加强对自身业务层面的梳理和优化，把电商业务作为板块发展的重点方向，打造"要钢网"核心品牌。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不锈钢供应链服务板块的战略布局，实现板块上下游纵深联动，2020年9月公司控股子公司华商通与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管委会签署了《投资协议书》，华商通拟在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建高端不锈钢深加工产业园项目，总投资约100亿元，根据项目规划，产业园计划投资约11亿元，一期建设期为1年，项目达产后可实现年销售收入约100亿元，利税约2亿元。

另外根据修订后的新收入准则要求，公司对华商通旗下"要钢网"部分供应链业务由原全额法确认收入调整为按净额法确认收入，除去该部分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供应链服务业务实现全年营业收入约69.63亿元。按照同口径比口径，2020年供应链服务板块整体交易金额为110.08亿元，不锈钢交易总量为98.6万吨，较2019年同比增长4.12%。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集装箱装卸设备	197,508,952.28	-100,090,995.41	13.75%	-42.58%	-370.67%	-1.14%
数控机床	414,119,231.90	-257,846,183.39	20.46%	-68.10%	-159.80%	-26.57%
口罩机及配件	67,915,132.94	-23,330,715.59	44.82%	100.00%	-100.00%	44.82%
不锈钢	6,093,924,476.67	5,456,360.07	0.98%	-42.94%	-26.70%	0.33%
不锈钢炉料	230,981,478.31	1,967,739.76	0.23%	-62.40%	-53.11%	-3.26%
普碳钢	630,052,052.31	2,455,811.85	2.49%	-15.58%	-57.73%	-0.67%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面临退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度会计政策变更情况说明，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35、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变更"。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公司2020年度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共18户，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本公司本年度合并范围比上年度增加3户，减少0户，详见"第十二节 财务报告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1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9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9人，其中董事周文元先生、马涛先生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翁耀根先生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本报告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的《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之"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和"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章节。

公司任期届满离任独立董事孙新卫先生、吴梅生先生及现任独立董事辛小标先生、高卫东先生、朱和平先生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了《2020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2020年度股东大会上述职，具体内容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0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2020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审计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审计报告》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2020年，公司总资产为6,060,462,178.82元，其中：流动资产为3,800,489,917.72元，非流动资产为2,259,972,261.10元，总资产比上年末减少17.50%；负债总额为2,131,349,357.08元，比上年末减少7.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3,820,688,420.84元，比上年末减少22.70%。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75,923,405.00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9,561,631.44元。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215,137.5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452,648.39元。鉴于公司2020年度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七、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公司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核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九、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已包括此前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押汇、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来确定。此次申请授信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审议通过《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子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其中，为一级全资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合计为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额度，为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合计为人民币12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条款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上述担保有效期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二、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三、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全体董事一致认为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正文》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 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为了降低钢材产品库存价格下跌对公司生产运营的影响，规避或减少由于产 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提高企业抗风险能 力，同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 保证金及3000万元备用金开展不锈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2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16日通过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21年4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3人，实际参加表决监事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黄羽女士主持，本次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审议通过《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0年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2020年年度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三、审议通过《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经审计，2020年公司总资产为6,060,462,178.82元，其中：流动资产为3,800,489,917.72元，非流动资产为2,259,972,261.10元，总资产比上年末减少17.50%；负债总额为2,131,349,357.08元，比上年末减少7.2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合计为3,820,688,420.84元，比上年末减少22.70%。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75,923,405.00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9,561,631.44元。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215,137.5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452,648.39元。鉴于公司2020年度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五、审议通过《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建立了较为完备的内部控制体系并能有效地执行，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符合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真实、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体系建设和运行的实际情况。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20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六、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执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监事会同意继续聘任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本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独立董事就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八、审议通过《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及正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1年第一季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九、审议通过《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 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同意公 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 网(http://www.cninfo.com.cn)。

十、审议《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不锈钢套期保值业务，能够降低不锈钢产 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 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保证金及3000万元备用金开展不锈 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表决结果：赞成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详见《中国证券报》、《证 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3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 2020 年 12月 31 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275,923,405.00元，母公司财务报表未分配利润余额为89,561,631.44元。公司2020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073,215,137.55元，母公司实现净利润-21,452,648.39元。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拟定2020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二、公司2020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公司章程》、《未来三年（2020年-2022年）股东回报规划》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鉴于公司2020年度亏损，不满足公司实施现金分红的条件，为保障公司正常日常经营和未来发展，公司2020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如下：

因公司2020年度亏损，为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未来发展，公司决定2020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我们认为公司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经营状况和长远发展需要，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相关审议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的要求。综上，我们对董事会做出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表示一致同意，并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制定的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有利于公司的长期可持续性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同意本次不进行利润分配的预案。

五、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4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根据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及子公司2021年拟向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申请合计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该额度已包括此前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授信额度）。综合授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借款、信用证、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押汇、保函等综合授信业务（具体业务品种以相关银行等金融机构审批为准）。上述授信额度不等于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在授信额度内以各金融机构与公司及子公司实际发生的融资金额为准，具体的融资金额将视公司运营资金的实际需求情况来确定。此次申请授信期限为本议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

公司授权董事长翁耀根先生或其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或子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与授信（包括但不限于授信、借款、担保、抵押、融资等）有关的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上述综合授信额度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5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根据《证券法》、《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5）120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行为的通知》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满足子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资金需要，保证子公司业务顺利开展，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子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27亿元。其中，为一级全资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合计为人民币15亿元的担保额度，为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提供合计为人民币12亿元的担保额度。上述对各子公司的担保额度包括新增担保及原有担保展期或续保，具体条款以公司与各金融机构签订的担保协议为准。

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该议案需提交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上述担保的有效期为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2021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在上述额度内发生的具体担保事项，授权公司董事长负责与金融机构签订相关担保协议，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大会。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公司拟为子公司在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公司）的授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被担保人系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被担保人包括但不限于以下主体：

1、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广东省东莞市谢岗镇谢岗银兴路9号1号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周文元

注册资本：75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7年06月05日

经营范围：生产、维修、研发、销售：数控机械、智能机器人、工业自动化设备、数控机床、自动化控制系统、通用机械设备配件、日用口罩生产设备、医用口罩生产设备；生产、销售：医疗器械（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消毒产品（消毒剂、非医疗用途卫生用品）、劳动保护用品、无纺布制品（不含洗水、漂染、印花）；软件设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27,048.06
负债总额	119,773.87
净资产	107,274.19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44,445.82
营业利润	-22,794.22
净利润	-19,626.03

2、重庆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忠县乌杨街道金海大道1号（2号厂房）

法定代表人：周文元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年07月24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研发、生产、销售、维修：数控机械、智能机器人、工业自动化设备、机床设备、工业零配件、自动化控制系统、数控机械零配件；计算机软件开发、销售；货物和技术进出口（法律、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机械设备租赁；工业自动化设备安装、调试、维护；研发、生产、销售：日用口罩生产设备、医用口罩生产设备。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劳动保护用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重庆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重庆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2,974.92
负债总额	50,354.24
净资产	2,620.68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986.72
营业利润	-3,707.26
净利润	-3,171.63

3、江苏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大成工业园东盛路1号

法定代表人：周文元

注册资本：5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23日

经营范围：数控机械的研发、制造、加工、销售；数控机械配件、软件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机械设备租赁（不含融资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江苏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全资子公司，公司一级全资子公司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持有江苏新润星科技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5.16
负债总额	0.01
净资产	35.15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0
营业利润	-117.29
净利润	-117.55

4、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东环路167

法定代表人：钱洪

注册资本：9432.3724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12月14日

经营范围：网上从事金属、金属矿及原料、金属制品的销售；不锈钢电子商务技术服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中的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经济信息咨询服务；计算机网络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和发布国内广告业务；行业性实业投资；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公司持有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50.1931%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64,422.72
负债总额	43,539.26
净资产	20,883.46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456.99
营业利润	673.79
净利润	673.79

5、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东环路167

法定代表人：罗小毅

注册资本：10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4年09月26日

经营范围：煤炭、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生鲜食用农产品、包装种子（不再分装）、化肥、金属及金属矿、贵金属制品的销售；仓储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华东汇通商贸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4,174.46
负债总额	3,224.31
净资产	10,950.15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9,741.85
营业利润	248.05
净利润	181.09

6、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东环路167

法定代表人：邵毛忠

注册资本：6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3年03月14日

经营范围：金属材料及其制品、建筑装潢材料（不含油漆和涂料）、通用机械及配件、炉料、塑料制品、针纺织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销售；金属材料的开平、分条、拉丝、切割、磨砂、剪折加工；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但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无锡诚栋不锈钢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7,982.74
负债总额	27,997.39
净资产	9,985.35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249,707.42
营业利润	360.88
净利润	260.26

7、张家港浦诚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张家港市锦丰镇兴业路2号（江苏扬子江国际冶金工业园玖隆物流园A229室）

法定代表人：陈达

注册资本：51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0年7月7日

经营范围：不锈钢、钢材、金属材料及制品、焦炭、五金交电、矿产品、机械设备及零部件、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品除外）、建筑材料、纺织原料及产品、汽车零部件、办公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橡塑制品、劳保用品、清洁用品及设备、日用百货购销；机械设备租赁；仓储服务；商务咨询（不含投资咨询、金融信息咨询）；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张家港浦诚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张家港浦诚不锈钢贸易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32,773.39
负债总额	27,479.65
净资产	5,293.74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485,947.42
营业利润	612.57
净利润	412.89

8、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特东一路396号6层6912室

法定代表人：罗小毅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5年09月22日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针纺织品、金属制品、陶瓷制品、玻璃制品、塑料制品、五金交电、汽摩配件、电子产品、机械设备及配件、皮革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除外）、办公用品、体育用品、不锈钢制品、矿产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机械设备租赁，绿化养护，仓储服务（除危险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上海弥益实业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4,839.34
负债总额	1,457.45
净资产	3,381.89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15,217.81
营业利润	188.48
净利润	172.23

9、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无锡市新吴区东环路167

法定代表人：孟煜

注册资本：1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7年9月15日

经营范围：仓储服务；道路普通货物运输（不含危险品）；房屋租赁（不含融资租赁）；金属材料的开平、加工；金属材料及其制品的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无锡华东诚栋仓储物流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5,481.33
负债总额	779.93
净资产	4,701.40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231.90
营业利润	-207.68
净利润	-207.79

10、忠县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重庆市忠县白公街道白公环路83号附1号玉溪锦城办公楼430-1

法定代表人：刘邦洲

注册资本：2000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年01月16日

经营范围：销售及利用互联网销售：金属材料及其制品、金属制品（以上范围不含稀贵金属）、建筑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装饰材料（不含危险化学品）、炉料、塑料制品（不含危险化学品）、针纺织制品、化工原料及产品（不含危险化学品）、日用百货、服装鞋帽、陶瓷制品、玻璃制品、五金交电、汽摩配件、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机械设备及配件、皮革制品、办公用品、体育用品、不锈钢制品、矿产品；金属材料的开平、分条、拉丝、切割、磨砂、剪折加工；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机械设备租赁；绿化养护；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与公司关系：忠县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为公司二级控股子公司，公司一级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持有忠县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100%的股权。

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2020年度的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27.89
负债总额	0.38
净资产	27.51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3.61
营业利润	-10.04
净利润	-10.04

除现有子公司外，公司为下属公司授信提供担保的被担保对象，还包括在审批授信额度有效期内新设的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担保协议主要内容由公司及被担保的子公司与授信银行等金融机构共同协商确定。

四、董事会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被担保人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公司有能力对其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财务风险处于公司有效的控制范围之内，公司为其担保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有利于子公司业务的正常开展，不会影响公司股东利益，担保风险可控，控股子公司的其他股东未同比例提供担保且未提供反担保不会对公司带来重大风险。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的实际对外担保累计金额为140,887.03万元，全部为公司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占公司2020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36.87%。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逾期担保、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况。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6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鉴于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具备为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的经验与能力，其在担任公司2020年度审计机构期间，能够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恪尽职守，为公司提供了高质量的审计服务，其出具的报告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从专业角度维护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因此，公司拟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并提交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机构名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成立日期：中审众环始创于1987年，是全国首批取得国家批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及金融业务审计资格的大型会计师事务所之一。2013年11月，按照国家财政部等有关要求转制为特殊普通合伙制。

3、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4、注册地址：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69号2-9层。

5、首席合伙人：石文先

6、2020年末合伙人数量185人、注册会计师数量1,537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794人。

7、2019年经审计总收入147,197.37万元、审计业务收入128,898.69万元、证券业务收入29,501.20万元。

8、2019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60家，主要行业涉及制造业，批发和零售业，房地产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农、林、牧、渔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采矿业，文化、体育和娱乐业等，审计收费16,032.08万元。

（二）投资者保护能力

中审众环每年均按业务收入规模购买职业责任保险，并补充计提职业风险基金，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6亿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和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目前尚未使用，可以承担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近三年不存在因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三）诚信记录

1、中审众环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自律监管措施和纪律处分，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管理措施20次。

2、36名从业执业人员最近3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管理措施41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和纪律处分0次。

二、项目信息

（一）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谢卉，1998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0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6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3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签字注册会计师：孟祥龙，2019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8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19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签署1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根据中审众环质量控制政策和程序，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为孙晓娜，2001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1997年起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9年起开始在中审众环执业，2020年起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最近3年复核6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二）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谢卉和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孙晓娜最近3年未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行政监管措施和自律处分。签字注册会计师孟祥龙最近3年受行政监管措施，未受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处分。

（三）独立性

中审众环及项目合伙人谢卉、签字注册会计师孟祥龙、项目质量控制复核合伙人孙晓娜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四）、审计收费

2020年度审计费用为203万元人民币。本期审计收费的定价原则参照市场公允价格由双方协商确定，同时，公司董事会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管理层根据 2021年度的具体审计要求和审计范围，与中审众环协商确定相关的审计费用。

三、拟续聘会计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对中审众环进行了审查，认为中审众环具备从事证券、期货相关业务审计资格，具备较为丰富的上市公司执业经验，能够对公司年度审计工作和财务管理给予公正监督和指导，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为公司出具的各项专业报告客观、公正。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审计委员会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1、事前认可意见

经核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遵守职业道德，按时出具的报告客观公正，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考虑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经验，熟悉公司经营情况，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将《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提交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

2、独立意见

经核查，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在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构期间，遵守职业道德，按时出具的报告客观公正，真实的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考虑到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多年为上市公司审计的经验，熟悉公司经营情况，能够满足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工作要求，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财务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同意将该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进行审议。

（三）、董事会对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续聘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21年度审计机构，聘任期为一年。

（四）、生效日期

本次续聘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签署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

4、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相关资料。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7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的议案》，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1、商誉形成

2017年公司向周文元、王赫、黄仕玲和黄丛林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其持有的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润星科技"）100.00%股权，本次收购形成合并商誉人民币224,431.07万元。

2、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原因

2020年初中国及世界各地爆发的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对公司以及公司所 处的产业链上下游均造成了严重的不利影响，且伴随着"中美贸易摩擦"导致的 各类"制裁事件"，对国内消费电子代工行业的冲击较大，导致国产安卓手机产 业链受到大幅收缩，润星科技客户结构又集中于国产手机产业链，下游开工率不足，新增设备投资需求大幅下降，导致润星科技收入下滑，利润未达到预期，出 现亏损。

综合上述原因，公司收购润星科技时确认的商誉出现了明显的减值迹象。按 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会计监管风险提示第 8 号—商誉减 值》的相关规定，2020年12月末公司组织相关业务部门开展了商誉减值的测试工作。

3、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金额及测试计算过程

为公允、客观地反映财务状况，按照谨慎性原则，公司聘请了中瑞世联资产评估集团有限公司对截至2020年12月31日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所在资产组可收回金额评估项目评估报告》（中瑞评报字 [2021] 第000452号）。根据上述评估报告，本次评估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和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方法对广东润星科技有限公司含商誉资产组于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了测算。

截至评估基准日2020年12月31日，润星科技包含商誉资产组的账面价值为241,980.87万元，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为159,000.00万元，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为22,638.27万元。根据孰高原则，确定润星商誉包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为159,000.00万元，评估减值82,980.87万元，减值率为34.29%。具体评估结果详见下列评估结果汇总表：

含商誉资产组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账面价值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法	公允价值减处置费用的净额法	含商誉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增（减）值	增（减）值率%
长期资产	17,549.80	159,000.00	22,638.27	159,000.00	-82,980.87	-34.29
其中：固定资产	11,416.62					
无形资产	5,862.47					
长期待摊费用	270.7					
其他长期资产						
完全商誉	224,431.0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的商誉	224,431.07					
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商誉						
含商誉资产组合计	241,980.87					

注：商誉资产组减值82,980.87万元中包含无形资产减值340万元

4、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审批程序

《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的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该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82,640.87万元，该项减值损失计入公司2020年度合并损益，相应公司2020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减少82,640.87万元。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已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和公司资产的实际状况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合理，体现了公司会计政策的稳健、谨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资产状况，使公司的会计信息更加真实合理。审计委员会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并提交董事会审议。

四、董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合理性说明

董事会经审核，认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遵循谨慎性、合理性原则，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依据充分，符合公司的实际情况。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公允反映了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五、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独立意见

公司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资产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公司财务报表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我们同意《关于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监事会关于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审核意见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计提商誉减值准备后，能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同意本次计提商誉减值准备事项。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8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0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召开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2020年度股东大会

2、会议召集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大会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年5月19日（星期三）下午14:00

（2）网络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

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

7、出席对象：

（1）在公司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2021年5月13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会议并行使表决权，股东本人不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的可以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8、会议地点：无锡市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

二、会议审议事项

1、《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3、《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4、《2020年度审计报告》；

5、《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6、《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7、《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8、《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9、《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10、《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根据《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要求，上述议案8为特别表决事项，需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6、9为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其中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2021年4月28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三、提案编码

本次股东大会提案编码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0年度审计报告》	√
5.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

四、会议登记等事项

1、会议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股东账户卡、法人代表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授权委托书（见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应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确认登记，传真或书面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

2、会议登记时间：2021年5月14日上午9:00—11:00，下午13:30—16:00。本次股东大会不接受会议当天现场登记。

3、会议登记地点：无锡市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公司证券事务部，信函请注明"股东大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姓名：蔡兴盛

地址：无锡市高浪东路508号华发传感大厦B座24楼

电话：0510-85627789

传真：0510-85625595

邮箱：securities@hdhm.com

5、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和股东代理人请携带相关证件原件于会前半小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与会股东或代理人食宿及交通费自理。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大会，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六、备查文件

1、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文件；

2、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文件；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附件1：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685"，投票简称为"华东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1年5月1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 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时间为2021年5月19日9:15－15:00的任意时间。

2. 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 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授权委托书

本人/本公司作为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兹委托先生/女士全权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于2021年5月19日召开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度股东大会，代表本人/本公司签署此次会议相关文件，并对以下事项代为行使表决权，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人/本公司承担。

议案编码	议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议案					
1.00	《2020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			
2.00	《2020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			
3.00	《2020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			
4.00	《2020年度审计报告》	√			
5.00	《2020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			
6.00	《2020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			
7.00	《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各金融机构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			
8.00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9.00	《关于续聘2021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			
10.00	《关于2020年度计提商誉减值准备的议案》	√			

注：1、请在选项上打"√"，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或不选无效；

2、如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受托人有权按照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3、本次授权的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的签署日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

委托人签字（盖章）：委托人身份证号/营业执照：

委托人持股数量及性质： 委托人证券账户号码：

委托日期：

受托人签字（盖章）：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30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根据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概述

1、会计政策变更原因

财政部于2018年12月7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财会〔2018〕35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并要求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2019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2、变更日期

公司将按照财政部的规定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修订后的会计准则。

3、变更前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前，公司执行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

4、变更后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后，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新租赁准则中的规定执行，其他未变更部分仍按照财政部前期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公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执行。

二、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主要内容

新租赁准则主要变更内容如下：

1、新租赁准则下，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承租人将不再区分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所有租赁将采用相同的会计处理，均须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对于使用权资产，承租人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应当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同时承租人需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对于租赁负债，承租人应当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4、对于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承租人可以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5、根据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对所有租入资产（选择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确认使用权资产及租赁负债，并分别确认折旧及未确认融资费用，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三、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相关文件的要求进行的合理变更，能更加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涉及对公司以前年度的追溯调整，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产生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董事会对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合理性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相关规定，执行新的会计政策能够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无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经审议，董事会一致同意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五、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根据财政部修订及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法律法规规定。本次会计政策变更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权益的情形。因此，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六、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本次会计政策变更是公司根据财政部颁布的最新会计准则进行的合理变更，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相关规定，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投资者权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本次会计政策变更。

七、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31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6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 "华商通"）及其下属子公司根据实际业务需要，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保证金及3000万元备用金开展商品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公司《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本次套期保值业务事项属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基本情况

1、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目的：近年来不锈钢市场价格波动较大，国内不锈钢现货价格形成机制不够透明，信息不对称程度较高，现货价格易受到短期市场供求关系冲击，给企业实现预期利润带来极大的困难。开展不锈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公司稳定经营，降低钢材产品库存价格下跌对公司生产运营的影响，规避或减少由于产品价格发生不利变动引起的损失，保证产品成本的相对稳定，提高企业抗风险能力，促进企业稳定健康发展。

2、投资品种：只限于与华商通及其部分控股子公司生产经营相关的不锈钢产品，严禁进行以投机为目的的任何交易。

3、投资额度：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保证金及3000万元备用金开展不锈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4、投资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

5、资金来源：自有及自筹资金。

6、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公司将按照财政部发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保值》、《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等相关规定，对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及列报。

二、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

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的可行性分析报告》。

三、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

1、市场风险

期货行情易受基差变化影响，行情波动较大，现货市场与期货市场价格变动幅度不同，可能产生价格波动风险，造成套期保值头寸的损失。

为此，控股子公司套保业务将与其生产经营相匹配，持仓时间与现货保值所需的计价期相匹配。制订完备的交易预案，设置合理的止损线，严格实施止损操作。

2、资金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采取保证金和逐日盯市制度，如投入金额过大，可能造成资金流动性风险，甚至因为来不及补充保证金而被强行平仓带来实际损失。

为此，公司将充分考虑期货合约价格波动幅度，严控套期保值资金规模，合理设置保证金比例，时刻关注账户风险程度，在市场剧烈波动时采取及时止损或暂停交易等方式规避风险。

3、技术风险

因无法控制或不可预测的系统、网络、通讯故障等造成交易系统非正常运行，使交易指令出现延迟、中断或数据错误等问题，从而带来相应风险。

为此，控股子公司将建立符合交易要求的通讯及信息服务设施系统，保证交易系统的正常运行，确保交易工作正常开展。当发生错单时，及时采取相应处理措施减少损失。

4、操作风险

在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业务时，如发生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报备及审批，或未准确、及时、完整地记录期货业务信息，将可能导致期货业务损失或丧失交易机会。

为此，公司将完善人员配置，组建专业操作团队、健全业务处理程序，实行授权管理和岗位牵制。同时加强业务人员能力的培训和学习，提高业务人员的综合素质。

5、内部控制风险

期货套期保值交易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产生由于内控体系不完善或人为操作失误所造成的风险。

为此，公司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加强内部控制，落实风险防范措施及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流程，规范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操作管理。

6、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主要来自于交易对手和代理机构。来自于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一般由期货交易所及经纪公司保障及控制；经纪公司方面的信用风险，公司将在信用评估的基础上慎重选择代理机构，并对每家代理机构设定交易限额，控制在不同机构的风险量与其实力相匹配，并加强对代理机构信用情况的定期跟踪，以调整交易限额。

7、法律风险

开展套期保值必须遵守国家关于套期保值的法律法规，还要遵守交易所的规则，并明确约定与代理机构之间的权利义务关系。

为此，公司将严格执行期货业务法律法规和市场规则，合规合法操作；通过严格审核与期货公司合同，明确权利和义务，防范和控制法律风险。

四、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控股子公司使用自有及自筹资金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相关审批程序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

2、公司针对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制定了《期货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建立健全了组织机构、业务流程、审批权限及风险控制措施。

3、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前提下，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有利于公司规避不锈钢产品价格波动所产生的风险，能够降低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综上所述，我们认为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五、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控股子公司开展不锈钢套期保值业务，能够降低不锈钢产品价格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的影响，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同意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拟使用不超过3000万元保证金及3000万元备用金开展不锈钢期货套期保值业务。

六、备查文件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2、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32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举行2020年度业绩网上说明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4月28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公司2020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为让广大投资者进一步了解公司2020年度经营情况，公司定于 2021年5月11日（周二）15:00-17:00 在全景网举办2020年度业绩说明会。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陆全景网"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http://ir.p5w.net）参与本次年度业绩说明会。

出席本次说明会的人员有：董事长翁耀根先生，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惠岭女士，独立董事辛小标先生及董事会秘书程锦先生。

为充分尊重投资者，提升交流的针对性，现就公司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提 前向投资者公开征集问题，广泛听取投资者的意见和建议。投资者可于 2021 年 5 月10日（星期一）12:00 前访问 http://ir.p5w.net/zj/，或扫描下方二维码，进入问题征集专题页面。公司将在 2020 年度业绩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此次活动交流期间，投资者仍可登陆活动界面进行互动提问。

欢迎广大投资者积极参与本次网上说明会。

（问题征集专题页面二维码）

特此公告。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7日

证券代码：002685 证券简称：华东重机 公告编号：2021-029

无锡华东重型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2021 第一季度报告

第一节 重要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负责人翁耀根、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惠岭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蒋静娴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1,621,392,589.78	1,745,213,884.62	-7.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4,685,511.54	28,633,380.22	-13.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3,563,124.31	2,680,416.17	779.0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435,232.01	43,052,771.27	-251.9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45	0.0284	-13.7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45	0.0284	-13.7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64%	0.58%	0.06%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6,103,541,357.46	6,060,462,178.82	0.7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3,846,507,581.22	3,820,688,420.84	0.68%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3,321.1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517,054.50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84,846.5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82,905.59	
减：所得税影响额	267,875.4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42,053.98	
合计	1,122,387.23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41,003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周文元	境内自然人	17.68%	178,177,676	133,633,257	质押	70,000,000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9.88%	99,535,333	0		
翁耀根	境内自然人	7.97%	80,266,667	60,200,000	质押	60,350,000
李小龙	境内自然人	5.13%	51,702,300	0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17%	42,000,000	0		
翁霖	境内自然人	1.39%	14,047,619	0		
无锡金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筹成长动力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0%	13,074,725	0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5%	10,572,800	0		
孟其仙	境内自然人	0.96%	9,652,279	0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18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84%	8,428,571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99,535,333	人民币普通股	99,535,333
李小龙	51,702,300	人民币普通股	51,702,300
周文元	44,544,419	人民币普通股	44,544,419
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	42,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0
翁耀根	20,066,667	人民币普通股	20,066,667
翁霖	14,047,619	人民币普通股	14,047,619
无锡金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金筹成长动力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3,074,725	人民币普通股	13,074,725
华业主力实业（深圳）有限公司	10,572,800	人民币普通股	10,572,800
孟其仙	9,652,279	人民币普通股	9,652,279
广发证券资管－中国银行－广发恒定18号华东重机定向增发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8,428,571	人民币普通股	8,428,571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无锡华东重机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华重集团"）股东是翁耀根和孟正华，无锡振杰投资有限公司（简称"振杰投资"）股东是华重集团、孟正华及翁杰。翁耀根和孟正华是夫妻关系，翁杰为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子，翁霖是翁耀根与孟正华之女。翁耀根、翁霖、华重集团、振杰投资存在关联关系，上述股东与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无关联关系。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公司股东李小龙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2,300股外，还通过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51,7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51,702,300股。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公司前10名普通股股东、前10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资产负债表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21年3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货币资金	130,758,667.72	280,434,178.39	-149,675,510.67	-53.37%	系公司执行在手订单，储备库存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7,082,109.12	2,130,000.00	4,952,109.12	232.49%	系购报告期买银行理财产品，尚未到期赎回所致。
在建工程	1,300,994.49	62,326.09	1,238,668.40	1987.40%	系重庆智能装备产业园项目二期工程投入所致。
交易性金融负债	641,074.47		641,074.47	100.00%	系报告期内购买美元远期锁汇业务，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预收款项	1,221,236.99	221,680.80	999,556.19	450.90%	系报告期收不动产租赁租金收入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16,488,149.32	36,707,089.38	-20,218,940.06	-55.08%	系上年年末预提奖金在报告期发放所致。
应交税费	10,298,410.78	15,692,619.11	-5,394,208.33	-34.37%	系营业收入、利润总额波动影响所致。
其他应付款	797,159.87	5,933,520.41	-5,136,360.54	-86.57%	系报告期内退回保证金影响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189,906.11	12,702,810.74	-8,512,904.63	-67.02%	系公司售后回租业务，应付款项减少所致。

2、利润表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销售费用	11,242,741.27	7,719,098.21	3,523,643.06	45.65%	系高端装备制造营业收入增长影响所致。
管理费用	30,132,615.43	22,637,253.67	7,495,361.76	33.11%	系报告期人员工资及社保增长所致。
财务费用	12,229,058.61	8,656,537.36	3,572,521.25	41.27%	系报告期利息费用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	1,644,387.41	34,085,139.88	-32,440,752.47	-95.18%	系报告期取得政府补助减少所致。
投资收益	-152,863.47	-255,570.94	-102,707.47	40.19%	系报告期联营企业亏损减少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641,074.47	-	641,074.47	100.00%	系报告期内购买美元远期锁汇业务，汇率波动影响所致。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5,479,214.08	-206,776.80	-35,685,990.88	-17258.22%	系报告期应收款项回款较好，计提坏账转回影响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505.00	-	14,505.00	100.00%	系报告期合同资产账龄延长，补提坏账所致。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3,321.15	-2,433.87	15,755.02	647.32%	系报告期处置非流动资产取得收益所致。
营业外收入	47,987.80	218,159.90	-170,172.10	-78.00%	系报告期取得赔偿款减少所致。
营业外支出	130,893.39	1,458,842.19	-1,327,948.80	-91.03%	系报告期捐赠支出减少所致。
所得税费用	10,552,461.76	5,401,175.72	5,151,286.04	95.37%	系报告期递延所得税增加所致。

3、现金流量表项目变动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变动金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说明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435,232.01	43,052,771.27	-108,488,003.28	-251.99%	系报告期储备库存，支付货款增加影响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60,652.60	-53,372,709.10	41,312,056.50	77.40%	系报告期购买银行理财金额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280,160.04	30,640,243.32	-75,920,403.36	-247.78%	系报告期归还上年度短期借款影响所致。

二、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公司于2021年1月19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等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1月20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2、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事项

2021年2月8日，公司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长一年，即存续期在原定终止日基础上延长一年，至2022年2月22日止。具体情况见公司2021年2月9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3、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事项

为进一步深化公司在不锈钢供应链服务板块的战略布局，提升供应链服务业务的市场竞争力，拓展上游新材料产业，公司控股子公司无锡华商通电子商务有限公司拟在海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投资兴建高端不锈钢深加工产业园项目。2021年2月24日公司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的议案》，具体情况见公司2021年2月26日刊登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重要事项概述	披露日期	临时报告披露网站查询索引
2021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事项	2021年01月20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存续期延期事项	2021年02月09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投资进展事项	2021年02月26日	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四、金融资产投资

1、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五、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六、对2021年1-6月经营业绩的预计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七、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八、委托理财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3,650	708.21	0
合计		3,650	708.21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不保本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 适用 √ 不适用

九、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十、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1年01月06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业务情况、股价下跌原因	无
2021年01月07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业务情况、股价下跌原因	无
2021年01月1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业务情况	无
2021年01月13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公司业务情况	无
2021年01月21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商誉减值情况	无
2021年01月25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商誉减值、非公开发行事项	无
2021年02月02日	公司	电话沟通	个人	个人投资者	咨询非公开发行事项进展	无